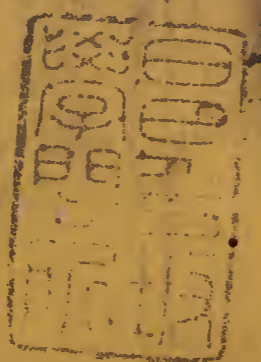


書經傳說彙纂

商書

九



			四	漢
		一	八	書
		三	七	門
二	一	三	七	
三	〇	七	二	
册	架	函	號	類

庫	文	閣	內	
三	四			漢
七	八			書
三	七			門
函	二			
一	三			
二	二			
架	冊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4872
冊數	23 (9)
函號	273 1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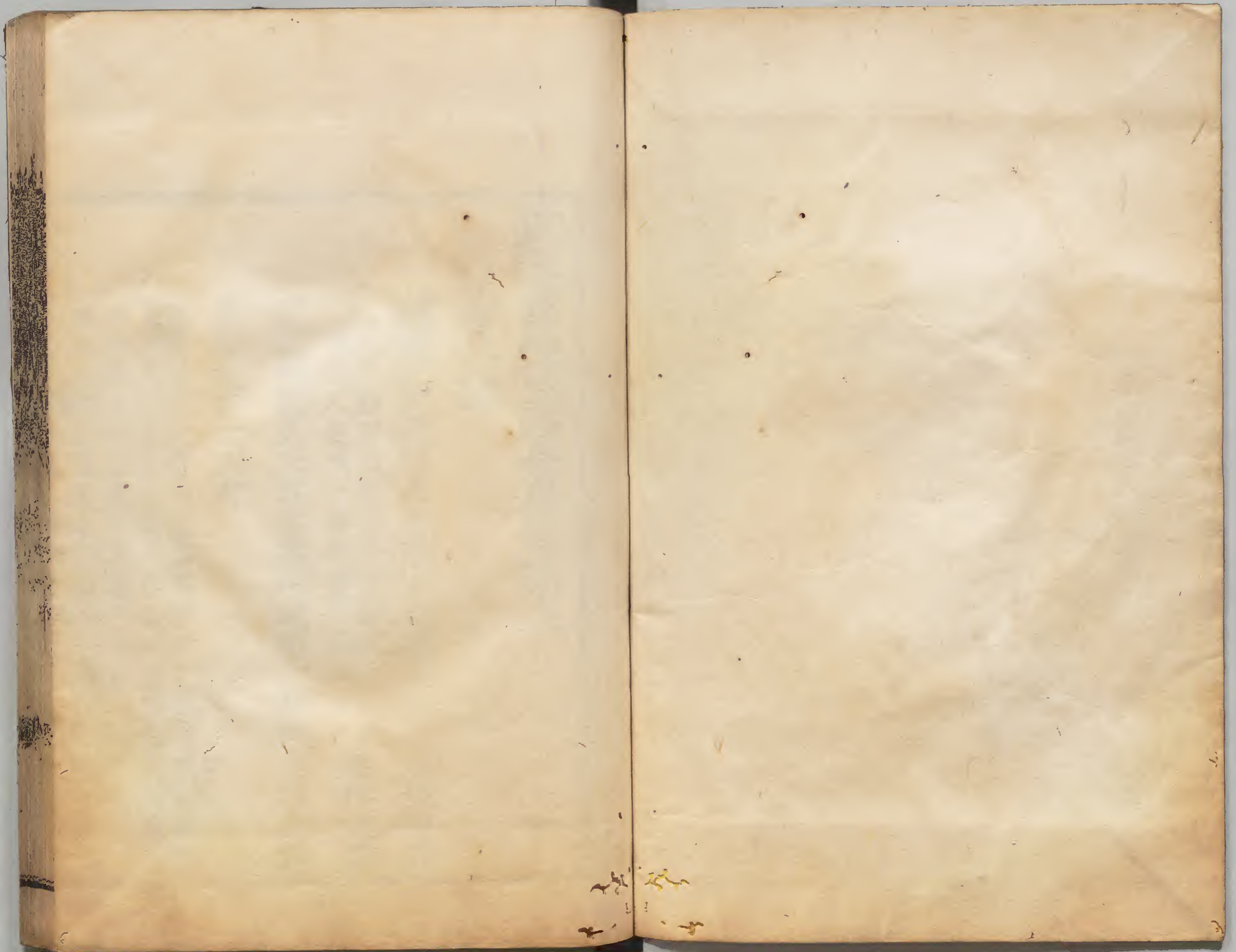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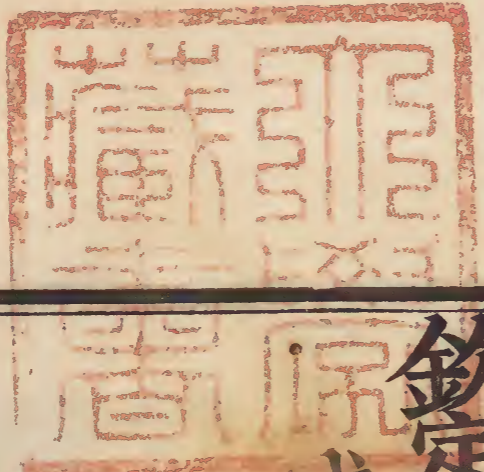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卷第八

淺草文庫

咸有一德

集傳 伊尹致仕而去。恐太甲德不純一。及任用非

人。孔氏穎達曰。經云。任官惟賢才。左右惟其人。是戒太甲使善用其臣也。故作此篇。

亦訓體也。史氏取其篇中咸有一德四字。以為篇

目。今文無古文有。

集說 杜氏之奇曰。此篇蓋伊尹丁寧告戒。終致其

與伊訓太甲三篇相連屬。不可以無別也。故別為篇名曰咸有一德。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 卷八 咸有一德

伊尹既復政厥辟將告歸乃陳戒于德。

集傳伊尹已還政太甲將告老而歸私邑以一德陳戒其君此史氏本序。

集說孔氏穎達曰大甲既得復歸伊尹即應還政其告歸陳戒未知在何年也下云今嗣王新服厥命則是初始即政蓋太甲居亳之後即告老也君奭云在太甲時則有若保衡保衡伊尹也襄二十一年左傳云伊尹放太甲而相之則伊尹又相太甲蓋伊尹此時將欲告歸太甲又留之為相如成王之留周公不得歸也

曰嗚呼天難諶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厥德靡常九有以亡。

集傳諶信也天之難信以其命之不常也然天命雖不常而常於有德者君德有常則天命亦常而保厥位矣君德不常則天命亦不常而九有以亡矣九州也

集說杜氏之奇曰人君之德常與不常是天命之所自出也夏商周皆是用禹貢疆理之法分天下以為九州夏之九州即禹貢所載是也商之九州先儒以為即文觀之即成周之九州職方氏之所載者也○其氏德秀曰天難諶者今日而善則福之明日而淫則禍之難必信也命靡常者有德則歸於我無德則去之人無定在也

夏王弗克庸德慢神虐民皇天弗保監于萬方。

啓迪有命。眷求一德。俾作神主。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以有九有之師。爰革夏正。

集傳 上文言天命無常。惟有德則可常。於是引桀之所以失天命。湯之所以得天命者證之。一德。純一之德。不雜不息之義。即上文所謂常德也。神主。百神之主。享。當也。孔氏穎達曰。德當神意。神乃享之。故以享為當也。湯之君臣皆有一德。鍾氏曰。先知先覺。不邇不殖。各有不雜之德也。樂道終身。聖敬日躋。各有不息之德也。故能上當天

心。受天明命。而有天下。於是改夏建寅之正。而為建丑

正也。朱子曰。爰革夏正。只是正朔之正。

集說 張氏九成曰。君為神民之主。詩曰。百神爾主矣。言

則神主可知。○朱子語類問。咸有一德。竊謂一者是純一而不雜。德至於純一而不雜。所謂至德也。蓋歸於至當無二之地。無纖毫私意。人欲間雜之。猶易之恆。中庸之誠也。說者多以咸有一德為君臣同德。咸有一德。固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 卷八 咸有一德

之效為之告。而必言尹躬暨湯咸有一德者。亦猶太甲上篇言先王顧諟天之明命。而繼之以惟尹躬克左右厥辟宅師之意也。

非天私我有商。惟天佑于一德。非商求于下民。惟民歸于一德。

集傳 上言一德。故得天得民。此言天佑民歸。皆以一德之故。蓋反復言之。

集說 林氏之奇曰。既曰常德。又曰一德者。惟一故常。惟常故一。天地之覆載。日月之照臨。四時之推遷。萬物之生育。所以悠久而不變者。惟其一而常。常而一。故也。○陳氏雅言曰。一德者。天人合應之機也。商之君臣。

惟同有一德。故自然為天所佑。為民所歸。是則天雖非私於商。而不能不私於商之一德也。商雖非求於民。而民求歸於一德也。一德之效。固如其大乎。

德惟一。動罔不吉。德二三。動罔不凶。惟吉凶不僭在人。惟天降災祥在德。

集傳 二三。則雜矣。德之純。則無往而不吉。德而雜。則無往而不凶。僭。差也。惟吉凶不差在人者。惟天之降災祥在德故也。

集說 林氏之奇曰。自其降於天者而言之。則為災祥。自其受於人者而言之。則為吉凶。其實一也。○張氏

九成曰。天理無往而不吉。人欲無往而不凶。以其體即凶也。○古氏祖謙曰。一則動皆合理。故無不吉。二三則動皆背理。故凶。

今嗣王新服厥命。惟新厥德。終始惟一。時乃日新。

集傳 太甲新服天子之命。德亦當新。然新德之要在於有常而已。終始有常。而無閒斷。是乃所以日新也。

集說 張氏九成曰。此告太甲以繼湯之一德也。○朱子曰。終始惟一。時乃日新。這箇道理。須是常接續不已。方是日新。纔有閒斷。便不可。○真氏德秀曰。易以日新為盛德。先儒謂人之學。不日進。則日退。故德不可不

日新。不日新者。不一害之也。始敬終肆。以一出入之心。為或作或輟之事。德何日而新乎。○陳氏櫟曰。太甲自怨自艾。始能自新矣。然終或閒斷。則非日新也。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其自微如此。仲虺之誥曰。德日新。萬邦惟懷。仲虺告湯亦如此。尹以湯之日新。望太甲。必以湯之一德。勉太甲。故時乃日新。必先之以終始惟一焉。

任官惟賢材。左右惟其人。臣為上為德。為下為民。其難其慎。惟和惟一。

集傳 賢者。有德之稱。材者。能也。左右者。輔弼大臣。孔氏曰。輔弼左右。惟當用其忠良之人。非賢材之稱。可盡。故曰惟其人。夫人

臣之職。為上為德。左右厥辟也。為下為民。所以宅師也。不曰君而曰德者。兼君道而言也。臣職所係。其重如此。是必其難其慎。難者。難於任用。慎者。慎於聽察。所以防小人也。惟和惟一。和者可否相濟。王氏樵曰。如晏子所獻其可以去。一者。終始如一。閒之。自一話一言。我則末其否之類。惟成德之彥。以所以任君子也。又我受民者也。

集說

張氏九成曰。尹欲堯舜其君。則為上為德可知。欲堯舜其民。則為下為民可知。○朱子語類問左右惟其人。何所指。曰。只是指親近之臣。任官。是指任事底人也。任官惟賢材。多是為下為民底意思。左右惟其人。

多是為上為德底意思。其難其慎。言人君任官。須是賢材。左右須是得人。當難之慎之也。惟和惟一。言人臣為上為下。須是為德為民。必和必一。為此事也。○問臣為上為德。為下為民。諸家說不同。不知此四為字。當作如何音。曰。為字。並去聲。為上者。輔其德。而不阿其意。所欲為。為下者。利於民。而不徇己之所安。○伊尹告太甲。卻是與尋常人說話。便恁地分明。恁地切身。至今看時。通上下皆使得。至傳說告高宗。語意卻深。緣高宗賢明。可以說這般話。故傳說輔之。說得較精微。伊尹告大甲。前三篇許多說話。卻從天理窟中。抉出許多話。分明說與他。今看來。句句是天理。○論其難其慎。曰。君臣上下。相與甚難。○真氏德秀曰。為云者。意有所主之名。言人臣之心。為上。則為君成德。為下。則為君牧民。意之所主。惟此二者。二者之外。不雜他念。然後為一德之臣。

德無常師。主善為師。善無常主。協于克一。

集傳 上文言用人。因推取人爲善之要。無常者不可執一之謂。師法協合也。德者善之總稱。善者德之實行。一者其本原統會者也。德兼衆善。不主於善。則無以得一本萬殊之理。善原於一。不協于一。則無以達萬殊一本之妙。謂之克一者。能一之謂也。博而求之於不一之善。約而會之於至一之理。此聖學始終條理之序。與夫子所謂一貫者幾矣。太甲至是而得與聞焉。亦異乎常人。之改過者歟。張氏曰。虞書精一數語之外。惟此爲精密。

集說

朱子語類問德無常師四句。或言主善人而爲師。若仲尼無常師之意。如何。曰。非也。橫渠說德主天下之善。善原天下之一。最好。四句三段。一段緊似一段。德且是大體說。有吉德。有凶德。然必主於善。始爲吉爾。善亦且是大段說。或在此爲善。或在彼爲不善。或在前日則不善。而今日則爲善。惟須協于克一。是乃爲善。謂以此心揆度彼善耳。故橫渠言原。則若善之原於一耳。蓋善因一而後定也。德以事言。善以理言。一以心言。大抵此篇只是幾箇一字。上有精神。須與細看。此心纔一便終始不變而有常也。協字雖訓合字。卻是以此合彼之合。非已相合之合。與禮記協於分。藝書協時月。正日之協同義。蓋若揆度參驗之意耳。張敬夫謂虞書精一四句。與此爲尚書語之最精密者。而虞書爲尤精。○此言於天下之德。無一定之師。惟善是從。則凡有善皆可師也。於天下之善。無一定之主。惟一其心。則其所取者無不善矣。○德無常師四句。上兩句是教人以其所師。

下兩句。是教人以其所擇善而為之師。○從一中流出者。無有不善。所以伊尹從前面說來。便有此意。曰常厥德。曰庸德。曰一德。常庸一。只是一箇。○問橫渠之言如何。曰。一故善。一者善之原也。善無常主。如言前日之受非也。協于克一。如言皆是也。蓋均是善。但易地有不同者。故無常主。必是合于一。乃為至善。一者純於理而無二三之謂。一則無私欲而純乎義理矣。

俾萬姓咸曰。大哉王言。又曰。一哉王心。克綏先王之祿。永底烝民之生。

集傳 人君惟其心之一。故其發諸言也大。姚氏舜牧曰。君之出身加民者。與天地萬物為一體。所以聞之者。咸頌王言之大。萬姓見其言之大。故能知

其心之一。姚氏舜牧曰。萬姓洞然見我心。此方驗君德之一處。感應之理。自然然而。以見人心之不可欺。而誠之不可掩也。祿者。先王所守之天祿也。孫氏覺曰。或言天祿。或言先王之祿。蓋天與之。而先王受之也。烝。眾也。天祿安。民生厚。一德之效驗也。

集說 張氏九成曰。民始聞號令。既贊其言之大。及行之久而不變。又贊其心之一。使左右皆曰大哉一哉。未足貴也。使諸大夫皆曰大哉一哉。未足貴也。惟萬姓皆曰大。皆曰一。然後信乎大且一耳。○真氏德秀曰。不言德之一。而言心之一者。推原其所自出也。心不一而欲其言之大。雖致飾於號令之末。未見其能大也。○陳氏大猷曰。咸曰。見頌之無閒。又曰。見頌之無已。人心感孚。若有使之者。此一德之驗。綏祿底民。此一德之效。○

王氏肯堂曰。言發於一德之後。則包涵盡天下之理。淵微合百慮之同。言之大。心之發也。心純於一德之餘。則妙百為而不二。主萬化而有常。心之一。言之所以大也。

嗚呼。七世之廟。可以觀德。萬夫之長。可以觀政。

集傳

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七。

孔氏穎達曰。祭法云。王立

七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遠廟為祧。有二祧。享嘗乃止。此篇乃是商書。已云七世之廟。則天子立七廟。王者常禮。非獨周人始有七廟也。所言二祧者。王肅以為高祖之父及祖也。并高祖已下。共為三昭三穆耳。七廟親盡則遷。必有德之主。則不祧毀。

故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

陳氏師凱曰。或問云。商之七世三宗。其詳今不可考。又云。

周穆王時。文王親盡當祧。而以有功當宗。故別立一廟於西北。而謂之文世室。至共王時。武王親盡當祧。而亦以有功當宗。故別立一廟於東北。而謂之武世室。自是以後。則穆之祧者。藏於文世室。昭之祧者。藏於武世室。天子居萬民之上。必政教有以深服乎人。而後萬民悅服。林氏之奇曰。萬夫之長者。猶所謂萬姓萬民。亦謂天子也。故曰。萬夫之長。可以觀政。伊尹歎息言德。政修否。見於後世。服乎當時。有不可掩者如此。

集說

政無以齊衆。

王氏安石曰。於廟言德者。不德。則墜厥宗。於長言政者。政荒。則民散。○蘇氏軾曰。非德無以遺後。非

后非民罔使。民非后罔事。無自廣以狹人。匹夫匹婦。不獲自盡。民主罔與成厥功。

集傳

罔使罔事。即上篇民非后。罔克胥匡以生。后非民。

罔以辟四方之意。

孔氏安國曰。君以使民自尊。民以事君自生。

申言君民之

相須者如此。欲太甲不敢忽也。無毋同。伊尹又言君民之使事。雖有貴賤不同。至於取人為善。則初無貴賤之閒。蓋天以一理賦之於人。散為萬善。人君合天下之萬善。而後理之一者可全也。苟自大而狹人。匹夫匹婦。有

一不得自盡於上。則一善不備。而民主亦無與成厥功矣。伊尹於篇終致其警戒之意。而言外之旨。則又推廣其所謂一者如此。蓋道體之純全。聖功之極致也。嘗因是言之。以為精粹無雜者。一也。終始無閒者。一也。該括萬善者。一也。一者。通古今。達上下。萬化之原。萬事之幹。語其理。則無二。語其運。則無息。語其體。則并包而無所遺也。咸有一德之書。而三者之義悉備。前乎伏羲堯舜禹湯。後乎文武周公孔子。同一揆也。

集說 氏樵曰。人君苟有自廣狹人之心。則豈能主善為師乎。惟主善為師之量。則必使匹夫匹婦無不獲自盡。而始無一善之遺。然帝王豈能人人而延見之。日日而咨訪之。只是吾之聰明不蔽。樂善無倦。則凡政事所接。無非延納之地。民情所達。皆吾感觸之機。爾聖人以已不能盡。匹夫匹婦之善為懼。而後以匹夫匹婦不被已之澤為恥。譬之天能包羅萬物。而後萬物咸被其澤也。

總論 戒于德。敘其作戒之由。已下皆戒辭也。德者。內得於心。行得其理。既得其理。執之必固。不更至差貳。是之謂一德也。經云。德惟一。動罔不吉。德二三。動罔不凶。是不二三。則為一德也。又曰。終始惟一。時乃日新。言守一必須固也。太甲新始即政。伊尹恐其二三。故專以一德為戒。○金氏履祥曰。首論天命之靡定。以德之常不常為存亡之分。常即一也。以桀之亡。商之興。證之。又以一

與二三所以致興亡於天者總之。遂勉太甲以一德之工夫。既勉君之一德。又求臣之一德。而以惟和惟一總之。協于克一。則一德所以能擇天下之善。而時天下之中焉者。俾萬姓以下。則一德之效。以終常德保位之語。嗚呼。以下。又推其餘意。警戒以終之。終始相生。其為書未有明整於此者。

盤庚上

集傳 盤庚陽甲之弟。自祖乙都耿。圯於河水。盤庚

欲遷于殷。而大家世族安土重遷。胥動浮言。小民雖蕩析離居。亦惑於利害。不適有居。盤庚喻以遷都之利。不遷之害。上中二篇。未遷時言。下篇既遷

後言。王氏曰。上篇告羣臣。中篇告庶民。下篇告百官族姓。左傳謂盤庚之誥。實誥體也。三篇今古文皆有一。

集說 朱子語類問商書又卻較分明曰。盤庚依舊難曉。曰。不知怎生地盤庚要恁地遷那都。曰。他不復更說那事頭。只是當時小民被害。而大姓之屬安於土而不肯遷。故說得如此。○史記盤庚祖乙之曾孫也。歷祖乙子祖辛。祖辛子開甲。開甲弟祖丁。開甲子南庚。祖丁子陽甲。及盤庚。凡七世都耿矣。亳殷。亳之殷地。殷者。亳之別名。在河南。耿在河北。○王氏樵曰。王氏因上篇有數民由在位之語。中篇有話民之弗率有衆咸造之語。下篇有歷告爾百姓于朕志。邦伯師長百執事之語。百姓

蔡氏謂為畿內民庶。而百官族姓亦在其中也。故大略如此分之。其實上篇首三節亦本告民。次乃提臣而專告之。雖曰告臣。亦本對民而告之。使同聽也。故蔡氏曰。衆者。臣民咸在也。

盤庚遷于殷。民不適有居。率籲衆感。出矢言。

集傳 殷在河南偃師。適。往。籲。呼。矢。誓也。史臣言盤庚欲

遷于殷。民不肯往。適有居。盤庚率呼衆憂之人。出誓言以喻之。如下文所云也。○周氏曰。商人稱殷。自盤庚始。自此以前惟稱商。自盤庚遷都之後。於是殷商兼稱。或只稱殷也。

集說 黃氏度曰。民不趨令。適新邑之居。人皆重遷。若曰。可與樂成。難與慮始。勿恤可也。然古人終不肯違眾而獨舉。以智力求濟。必使盡知其為。不可不遷而聽命焉。

曰。我王來。既爰宅于茲。重我民。無盡劉。不能胥匡以生。卜稽曰。其如台。

集傳 曰。盤庚之言也。劉。殺也。盤庚言我先王祖乙來都于耿。固重我民之生。非欲盡致之死也。民適不幸蕩析離居。不能相救以生。稽之於卜。亦曰。此地無若我何。言耿不可居。決當遷也。

集說 林氏之奇曰。古者將遷國。必以卜定之。如絲詩曰。爰始爰謀。爰契我龜。曰止曰時。築室于茲。衛文楚邱之遷。亦云降觀于桑。卜云其吉。是也。申氏時行曰。不能胥匡以生。是人事固當遷。而稽之於卜。是天命又必當遷也。


先王有服。恪謹天命。茲猶不常寧。不常厥邑。于今五邦。今不承于古。罔知天之斷命。矧曰其克從先王之烈。

集傳 服。事也。先王有事。恪謹天命。不敢違越。先王猶不敢常安。不常其邑。于今五遷厥邦矣。今不承先王而遷。

且不知上天之斷絕我命。況謂其能從先王之天烈乎。詳此言。則先王遷徙。亦必有稽卜之事。仲丁河亶甲篇。逸不可考矣。五邦。漢孔氏謂湯遷亳。仲丁遷囂。河亶甲居相。祖乙居耿。并盤庚遷殷為五邦。然以下文。今不承于古文勢考之。則盤庚之前。當自有五遷。史記言祖乙遷邢。或祖乙兩遷也。地理今釋五邦。亳。囂。相。耿。殷也。亳。經注云。敖山上有城。即殷仲丁之所遷。秦置倉于其中。亦曰敖倉城。敖山在今河南開封府滎澤縣西北。相。亦名故殷城。括地志云。故殷城在相州內黃縣。今屬直隸大名府。東南十三里。即河亶甲所築都之是也。耿城在

今山西平陽府吉州南。隋置耿州于此。以祖乙遷耿為名。史記索隱云。祖乙遷于邢。邢音耿。近代本亦作耿。今河東皮氏縣有耿鄉。蔡傳以祖乙兩遷分耿邢為二。非也。殷即西亳。亦詳見湯誥。**集說**薛氏肇明曰。不遷。故罔知天之斷命。則遷乃天欲永我命也。不遷。故不克從先王之烈。則遷乃欲紹復先王之業也。

若顛木之有由蘖。天其永我命于茲新邑。紹復先王之大業。底綏四方。

集傳顛。仆也。由。古文作。木生條也。魏氏了翁曰。左傳注。木再萌芽謂之由。故云楚其復由。又昭八年。今在析木之津。猶將復由。韻書。蘖。本作檝。今作枿。槁木之餘也。馬氏云。顛木而肄

生曰。顛木譬耿。由葉譬殷也。言今自耿遷殷。若已仆之

木而復生也。天其將永我國家之命於殷。以繼復先王之大業而致安四方乎。

集說 陳氏大猷曰。承天命。復祖業。綏四方。三者。盤庚圖遷之本意。故史總述於篇首。

盤庚敷于民。由乃在位。以常舊服。正法度。曰。無或敢伏小人之攸箴。王命衆悉至于庭。

集傳 敷。教服事箴規也。耿。地瀉鹵墊隘。而有沃饒之利。

故小民苦於蕩析離居。而巨室則總于貨寶。惟不利於

小民而利於巨室。故巨室不悅。而胥動浮言。小民眩於利害。亦相與咨怨。閒有能審利害之實而欲遷者。則又往往為在位者之所排擊阻難。不能自達於上。盤庚知其然。故其教民。必自在位始。而其所以教在位者。亦非作為一切之法以整齊之。惟舉先王舊常遷都之事。以正其法度而已。然所以正法度者。亦非有他焉。惟曰。使在位之臣。無或敢伏小人之所箴規焉耳。蓋小民患瀉鹵墊隘。有欲遷而以言箴規其上者。汝毋得遏絕而使

不得自達也。衆者，臣民咸在也。史氏將述下文盤庚之訓語，故先發此。

集說

陳氏大猷曰：法度如朝市室廬之營建，道路頓宿之部分，去舊卽新之區畫之類，遵故事則人情不駭，達微辭則人情不壅。此遷都之大綱。史特先舉之。金氏履祥曰：民之不欲遷者，皆在位者誅之，其欲遷者，又在位者蔽之，教民必由乃在位，正其源也。曰無或敢伏小人之攸箴，防其蔽也。常舊之服，蓋先王遷都故事，正其法度者，今日遷都規模也。

王若曰：格汝衆，予告汝訓，汝猷黜乃心，無傲從康。

集傳

若曰者，非盡當時之言，大意若此也。汝猷黜乃心者，謀去汝之私心也。無與毋同，毋得傲上之命，從己之安。蓋傲上則不肯遷，從康則不能遷。王氏安石曰：無傲，無從康，戒之以無違王命，無卽安其故處。二者所當黜之私心也。此雖盤庚對衆之辭，實爲羣臣而發，以敷民由在位故也。

集說

陳氏經曰：違王命而不肯從，懷苟安而不爲後日慮，當時羣臣所以不遷，其病根在此二者。故直指其病而戒之。

古我先王，亦惟圖任舊人共政。王播告之修，不

匿厥指。王用丕欽。罔有逸言。民用丕變。今汝聒聒。起信險膚。予弗知乃所訟。

集傳 逸。過也。盤庚言先王亦惟謀任舊人共政。王播告

之修。則奉承于內。而能不隱匿其指意。故王用大敬之。宣化于外。又無過言以惑眾聽。故民用大變。今爾在內。則伏小人之攸箴。在外。則不和吉言于百姓。譏譏多言。凡起信於民者。皆險陂膚淺之說。王氏安石曰。不夷之謂險。不衷之謂膚。○王氏樵曰。言不出於中正。為險。無深謀遠慮為膚。我不曉汝所言果何謂也。詳

此所謂舊人者。世臣舊家之人。非謂老成人也。蓋沮遷都者。皆世臣舊家之人。下文人惟求舊一章可見。

集說 孔氏穎達曰。此篇所言先王。皆謂成湯以來諸賢王也。下言神后高后者。指謂湯耳。此既言先王。下

句王播告之。王用丕欽。蒙上之先。不言先。省文也。○陳氏櫟曰。民用丕變以前。謂先王時世家舊人。能使上敬下化如此。下文責今世家不能然也。○俞氏鰲曰。大家勢重望尊。民之耳目所屬。導以罔逸之言。固能使之丕變。導以險膚之言。亦能使之起信。○姚氏舜牧曰。凡一遇播告。即將朝廷德意。傳宣於下。使四海曉然見君上之心。這是不匿厥指。如中間民未遍曉。又委曲告以利害之故。竝不出一浮言眩惑眾聽。這是罔有逸言。

非予自荒茲德。惟汝含德。不惕予一人。予若觀

火予亦拙謀作乃逸。

集傳荒廢也。逸過失也。盤庚言非我輕易遷徙。自荒廢

此德。惟汝不宣布德意。孔氏穎達曰。汝舍不畏懼於我。

我視汝情明若觀火。我亦拙謀。不能制命。而成汝過失

也。

集說胡氏士行曰。言予非欲棄德而用刑者也。而汝舍

吾德而不我畏。是吾拙謀致汝之逸也。訓責之辭

云爾。○陳氏櫟曰。舍德掩晦遮蔽意。與不匿厥指

正相反。不惕一人。即傲上也。成乃安逸。即從康也。

秋。

集傳紊亂也。綱舉則目張。喻下從上。小從大。申前無傲

之戒。勤於田畝。則有秋成之望。喻今雖遷徙勞苦。而有

永建乃家之利。申前從康之戒。

集說申氏時行曰。上二句。是喻以從遷之義。所以責其

聽命而無傲上也。下二句。是喻以從遷之利。所以

誘其趨事而無從康也。蓋君者臣之綱。君令臣共。而綱

紀秩然。其有敘。猶在綱而有條不紊也。勞者逸之本。先

難後獲。而乃家自為之。永建猶農之服田力穡。而有秋

也。○鍾氏天才曰。當時羣臣不肯從遷者。不過任一己

之私。而不知事君之大義。故以義責之。貪一

次定書經傳詩書易 卷八 盤庚上 大

汝克黜乃心。施實德于民。至于婚友。丕乃敢大言。汝有積德。

集傳 蘇氏曰。商之世家大族。造言以害遷者。欲以苟悅小民為德也。故告之曰。是何德之有。汝曷不去汝私心。施實德于民。與汝婚姻僚友乎。勞而有功。此實德也。汝能勞而有功。則汝乃敢大言曰。我有積德。曰積德云者。亦指世家大族而言。申前汝猷黜乃心之戒。

集說 林氏之奇曰。彼其所以媒利自營者。徒以為婚姻僚友之計。而不能為民深謀遠慮。苟能黜其私心。

施實德于民。則民受其賜。而汝之婚友。亦皆受其賜矣。○黜私心以施實德。欲其以德愛人。不出于姑息也。夏氏僕曰。先王時。汝祖父率民以遷。今汝又率民遷。是世有積德及人也。○陳氏大猷曰。不遷則徇人情而患在後。雖若愛民實害民也。遷則若拂人情而利在後。雖若勞民實福民也。在位以使民不遷。為有德於民。故戒之如此。此章總告以利。下二章分告以害。

乃不畏戎毒于遠邇。惰農自安。不昏作勞。不服田畝。越其罔有黍稷。

集傳 戎。大昏強也。汝不畏沈溺大害於遠近。而憚勞不遷。如怠惰之農。不強力為勞苦之事。不事田畝。安有黍

稷之可望乎。此章再以農喻。申言從康之害。

集說

孔氏穎達曰。惰農對上服田力穡而反言之。○林氏之奇曰。此篇文勢大抵反覆辯論。相顧成文。既曰若農服田力穡。乃亦有秋。又曰惰農自安。不昏作勞。不服田畝。越其罔有黍稷。既曰予若觀火。又曰若火之燎于原。文雖渙散而意實相貫。以是知盤庚之言。雖佶屈聱牙。不可遽曉。然反覆求之。於人情則近也。

汝不和吉言于百姓。惟汝自生毒。乃敗禍姦宄。以自災于厥身。乃既先惡于民。乃奉其恫。汝悔身何及。相時儉民。猶胥顧于箴言。其發有逸口。矧予制乃短長之命。汝曷弗告朕。而胥動以浮

言。恐沈于衆。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嚮邇。其猶可撲滅。則惟爾衆自作弗靖。非予有咎。

集傳

吉。好也。先惡。謂惡之先也。林氏之奇曰。不導民以遷。而先不樂遷。是謂先惡。奉。承。恫。痛。陳氏大猷曰。不急去之。乃奉而相視也。儉。養之。猶安其危。利其菑之意。

民。小民也。逸口。過言也。逸口尚可畏。況我制爾生殺之命。可不畏乎。恐。謂恐動之以禍患。沈。謂沈陷之於罪惡。不可嚮邇。其猶可撲滅者。言其勢焰雖盛。而殄滅之。不難也。潘氏士遴曰。視爾有觀火。靖。安。咎。過也。則惟爾衆之明。故制爾有滅火之勢。

自為不安。非我有過也。此章反復辯論。申言傲上之害。

集說 林氏之奇曰。詩辭之輯矣。辭之擇矣。辭輯則所謂和言也。辭擇則所謂吉言也。○臣有嘉謀嘉猷。則

入告爾后于內。爾乃順之于外。盤庚之羣臣反是。故責之。謂汝苟心知遷都之未為利。又何不入告于我。而乃

相搖動浮言。○張氏九成曰。毒曰自生禍。敗姦宄曰自災。言非自外來。皆汝自取之罪也。○詩氏瀾曰。觀奉其

恫悔何及之言。見盤庚恩意之周。既歷數其戀土懷安之情。至此乃開其自悔之路。

遲任有言曰。人惟求舊器。非求舊惟新。

集傳 遲任。古之賢人。林氏之奇曰。遲任。鄭氏曰。古之賢

周之良史。蓋古之史。必賢而有文者為之。故多立言以為法於世。以遲任為賢史料。必有據而云耳。蘇氏

曰。人舊則習。器舊則敝。當常使舊人。用新器也。今案盤

庚所引。其意在人惟求舊一句。而所謂求舊者。非謂老

人。但謂求人於世。臣舊家云耳。詳下文意可見。若以舊

人為老人。又何侮老成人之有。

集說 張氏九成曰。器惟新者。但以證人求舊爾。故下文

繼以乃祖父。非以器喻新邑也。○王氏樵曰。引此

結前圖任。及起下不敢動用。非罰非德之意。○中氏時

行曰。曰器非求舊者。只是言用器之道。不可施之於用

古我先王。暨乃祖乃父。胥及逸勤。予敢動用非

罰。世選爾勞。予不掩爾善。茲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作福作災。予亦不敢動用非德。

集傳

胥相也。敢不敢也。非罰。非所當罰也。世。非一世也。

勞。勞于王家也。掩蔽也。言先王及乃祖乃父。相與同其勞逸。我豈敢動用非罰。以加汝乎。世簡爾勞。不蔽爾善。茲我大享于先王。爾祖亦以功而配食於廟。先王與爾祖父。臨之在上。質之在旁。作福作災。皆簡在先王與爾祖父之心。我亦豈敢動用非德。以加汝乎。

集說

孔氏安國曰。配食於廟。大享烝嘗也。○孔氏穎達曰。大享于先王。謂天子祭宗廟也。古者天子錄功臣。配食於廟。故臣之先祖。得與享之也。此殷時已然。知烝嘗有功。臣與祭者。案周禮。司勳云。凡有功者。銘書於王之太常。祭於大烝。司勳詔之。是也。嘗是烝之類。○陳氏經曰。此見盤庚賞罰並用。既不敢用非理之罰。又不敢用非德之賞。盤庚之心。惟有大公至正而已。○陳氏櫟曰。此以羣臣世有勳勞。當與國同休戚者。感動之。乃申言前圖。任舊人之意。

予告汝于難。若射之有志。汝無侮老成人。無弱孤有幼。各長于厥居。勉出乃力。聽予一人之作猷。

集傳 難言謀遷徙之難也。蓋遷都固非易事。而又當時臣民傲上從康。不肯遷徙。然我志決遷。若射者之必於中。有不容但已者。弱少之也。意當時老成孤幼。皆有言當遷者。故戒其老成者不可侮。孤幼者不可少之也。爾臣各謀長遠其居。勉出汝力。以聽我一人遷徙之謀也。

集說 蘇氏軾曰。有又通。猶言孤與幼也。○黃氏度曰。公卿大夫各有封邑而為之長。當率其民勉出力以聽命。作猷言遷都有道。於此作與之也。○胡氏士行曰。老成則知久安之計而欲遷。孤幼則受水之害而欲遷。即小人之攸箴者。

無有遠邇。用罪伐厥死。用德彰厥善。邦之臧。惟汝眾。邦之不臧。惟予一人有佚罰。

集傳 用罪猶言為惡。用德猶言為善也。伐猶誅也。言無有遠近親疎。凡伐死彰善。惟視汝為惡為善如何爾。邦之善。惟汝眾用德之故。邦之不善。惟我一人失罰其所當罰也。

集說 張氏九成曰。不從遷者。罪也。從遷者。善也。

凡爾眾。其惟致告。自今至于後日。各恭爾事。齊

乃位。度乃口。罰及爾身。弗可悔。

集傳致告者。使各相告戒也。口氏祖謙曰。當時所告。惟在庭之人。故使之轉相告

語。自今以往。各敬汝事。整齊汝位。法度汝言。不然。罰及

汝身。不可悔也。

集說孫氏覺曰。恭爾事。則無傲上。齊乃位。則無從康。度乃口。則無浮言。三者。盤庚所深戒也。○馬氏瀾曰。

盤庚本無刑人之意。恐人見其勤懇。遂以為不能用刑。故露此意。

盤庚中

集說金氏履祥曰。中篇之誥。喻民為詳。蓋遷徙之際。民亦勞止。或有再動于浮言者。○馬氏明

衡曰。此篇只反覆懇惻。至云崇降罪疾。乃祖乃父。乃斷棄汝。皆是即其平日之所嚴事而畏信者。以開悟之。非即以刑罰加之也。惟亂政具乃貝玉之臣。則必欲加之以刑。而亦出其乃祖乃父之意。非一人之私也。

盤庚作。惟涉河。以民遷。乃話民之弗率。誕告用。亶。其有眾咸造。勿褻在王庭。盤庚乃登進厥民。

集傳作。起而將遷之辭。殷在河南。故涉河。誕。大。亶。誠也。

孔氏安國曰。大。告用誠於眾。咸造。皆至也。勿褻。戒其毋得褻慢也。此

史氏之言。蘇氏曰。民之弗率。不以政令齊之。而以話言

曉之。盤庚之仁也。

集說

林氏之奇曰。秦風無衣之詩曰。與子偕作。與子偕行。作與行字。蓋是一義。是將行而渡河耳。非有他義也。○傳曰。未言而信。信在言前。誕告用亶。然後登進厥民而告之。可謂信在言前矣。○呂氏祖謙曰。已離舊邦。未至新邑。則王庭蓋道路行宮。如周禮掌次是也。班次。臣在前。民在後。故升進其民於前而告之。○中氏時行曰。誕告用亶。包一篇而言。○曰亶者。惟誠可以動物也。

曰。明聽朕言。無荒失朕命。

集傳

荒廢也。

集說

王氏肯堂曰。明聽者。勉之於方受之時。無荒失者。戒之於既受之後。

嗚呼。古我前后。罔不惟民之承。保后胥感。鮮以不浮于天時。

集傳

承敬也。蘇氏曰。古謂過為浮。浮之言勝也。后既無不惟民之敬。故民亦保后。相與憂其憂。雖有天時之災。鮮不以人力勝之也。林氏曰。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罔不惟民之承。憂民之憂也。保后胥感。民亦憂其憂也。

集說

林氏之奇曰。諸說皆以浮為行。竊謂蘇氏為勝。其說與上下文相貫。古人謂名勝實為名浮於實。而又有天人相勝之說。天之降災於人。宜其國遂至于危。敗禍亂而不可救。而先后能與其民同心協力。擇利而

遷是以安存而無虞。是修其人事而能勝其天時者矣。
○金氏履祥曰：首明先王君民相體一篇大意。○鍾氏
天才曰：上下協和，既足以挽回乎天心，而備禦有道，又足以潛消乎天變。

殷降大虐，先王不懷，厥攸作，視民利用遷。汝曷
弗念我古后之聞，承汝俾汝，惟喜康共，非汝有
咎，比于罰。

集傳 先王以天降大虐，不敢安居，其所興作，視民利當
遷而已。爾民何不念我以所聞先王之事，凡我所以敬
汝使汝者，惟喜與汝同安爾。
孔氏穎達曰：惟歡喜安樂，皆與汝共之。 非為

汝有罪，比于罰，而謫遷汝也。

集說 姚氏舜牧曰：遷國原是極難的事。然到時勢之窮，
但將利害二字分勘明白，必從其利，必去其害，要
歸於康民而已。易曰：利用為依遷國。又曰：說以先民，民
忘其勞。正此視民利用遷，惟喜康共之說也。○來氏宗
道曰：先王遷徙興作，因民所利，此民之所共聞者，以所
聞先王者而念我，則知我今日圖遷之意，民利者，舍
陷溺之危，而趨生全之地也。
承汝承字，與惟民之承同。

予若籲懷茲新邑，亦惟汝故，以丕從厥志。

集傳 我所以招呼懷來于此新邑者，亦惟以爾民蕩析
離居之故，欲承汝俾汝康共，以大從爾志也。
袁氏黃曰：從民一時

之欲者。其從小。從民。永建之利者。其從大。故曰不從。此以為不從厥志。何也。蘇氏曰。古之所謂從眾者。非從其口之所不樂。而從其心之所不言。而同然者。夫趨利而避害。捨危而就安。民心同然也。殷亳之遷。實斯民所利。特其一時為浮言搖動。怨咨不樂。使其即安危利害之實。而反求其心。則固其所大欲者矣。

集說

劉氏克莊曰。思慮豫防。君之遠慮。安土懷居。民之淺見。亳邑之遷。臨以君命。孰敢不從。而盤庚不然。曰天時。曰大虐。謂天時當遷。非人所能為也。曰古我前。曰古后之聞。謂先王常遷。非自我作古也。曰先王不

懷。雖先王不思此土矣。曰視民利用遷。曰惟喜康共。蓋欲利汝。非以害汝。欲汝安且樂。非欲汝勞且怨也。曰惟民之承。曰承汝。曰惟汝故。曰不從厥志。皆屈己以順民。非疆民以從己也。古者行利民之政。尚恐人情之疑信。必耳提面命。使之洞曉。此盤庚所以為賢王也歟。○金氏履祥曰。此二節言君之體民。

今予將試以汝遷。安定厥邦。汝不憂朕心之攸困。乃咸大不宣。乃心欽念。以忱動予一人。爾惟自鞠自苦。若乘舟。汝弗濟。臭厥載。爾忱不屬。惟胥以沈。不其或稽。自怒曷瘳。

集傳

上文言先王惟民之承。而民亦保后胥感。今我亦

惟汝故安定厥邦而汝乃不憂我心之所困。杜氏偉曰。朕心攸困。

言憂民不安居。而至於困鬱也。乃皆不宣布腹心。欽念以誠。感動於我。

爾徒為此紛紛。自取窮苦。譬乘舟不以時濟。必敗壞其

所資。今汝從上之誠。閒斷不屬。姚氏舜牧曰。有忱不加。欽念便是爾忱不屬。

安能有濟。惟相與以及沈溺而已。詩曰。其何能淑。載胥

及溺。正此意也。利害若此。爾民而罔或稽察焉。王氏樵曰。稽者。

所謂即安危利害之實。而反求其心也。是雖怨疾忿怒。何損於困苦乎。

集說 申氏時行曰。安定厥邦。申安民生。從民志言。蓋民生安。國與之俱安。民志定。國與之俱定也。

汝不謀長。以思乃災。汝誕勸憂。今其有今罔後。汝何生在上。

集傳 汝不為長久之謀。以思其不遷之災。是汝大以憂

而自勸也。孟子曰。安其危而利其災。樂其所以亡。勸憂

之謂也。有今。猶言有今日也。罔後。猶言無後日也。上天

也。今其有今罔後。是天斷棄汝命。汝有何生理於天乎。

下文言迂續乃命于天。蓋相首尾之辭。

集說 金氏履祥曰。此二節言民不體君。祇以自悞。○王氏綱振曰。利者。民所欲。安者。民所懷。然所欲有甚

於此者。生命也。故以何生。續命大利害大安危動之。

今予命汝一。無起穢以自臭。恐人倚乃身。迂乃心。

集傳爾民當一心以聽上。無起穢惡以自臭。敗恐浮言

之人。倚汝之身。迂汝之心。黃氏度曰。不服常業。身偏倚矣。不則德義。心迂曲矣。使

汝邪僻而無中正之見也。

集說王氏肯堂曰。是非無兩在。利害無兩從。心有定主。則不迷於正直之塗。身有定歸。則不蹈於邪僻之

地。不然。身心非所自有。顛倒迷惑。趨於禍患。如起穢以自臭。豈他人能敗之哉。蓋不一。則無中正之見。而人得

倚之迂之。倚者。使汝害不能避。利不能趨。而失其持身之則。迂者。使汝以利為害。以害為利。而失其制心之宜。

予迓續乃命于天。予豈汝威。用奉畜汝眾。

集傳我之所以遷都者。正以迎續汝命于天。林氏之奇曰。是亦將

修人事以勝天之降災也。予豈以威脅汝哉。用以奉養汝眾而已。

集說林氏之奇曰。天之應物。禍福吉凶之來。皆以類至。而聽其自取爾。初未嘗容心於其間。故其命靡常。

聖人治天下。能轉禍而為福。去凶而為吉。其至於將危將亂之際。而皆有續之之道焉。故伊川先生有言曰。天命不可易也。然有可易者。惟有德者能之。

予念我先神后之勞爾先。予丕克羞爾。用懷爾

然。

集傳 神后先王也。羞養也。即上文畜養之意。言我思念我先神后之勞爾先人。我大克羞養爾者。用懷念爾故也。

集說 全氏履祥曰。此三節言我之體民。亦體先王之意。○申氏時行曰。言保后胥感。竭力從遷。我后之勞爾先人亦甚矣。予念之不忘。故大能養爾者。惟以爾為先民子孫。念先民以及于爾。所以不忘為汝謀也。汝又何以不從乎。蓋盤庚之意。以已如先王。而欲民之如其祖父。民縱不能體君之心。亦當知率祖攸行也。

失于政。陳于茲。高后丕乃崇降罪疾。曰曷虐朕

民。

集傳 陳。久崇大也。耿圯而不遷。以病我民。是失政而久于此也。高后湯也。湯必大降罪疾於我曰。何為而虐害我民。蓋人君不能為民圖安。是亦虐之也。

集說 馬氏森曰。當遷之義。質諸鬼神而無疑。不遷之罪。質諸鬼神而無宥。其嚴之者至矣。政。即遷都之政。失于政一節。言君不遷。則君有罪。而先王不宥之。以見今日不得不遷也。

汝萬民乃不生。暨予一人猷同心。先后丕降與汝罪疾。曰曷不暨朕幼孫有比。故有爽德。自

上其罰汝。汝罔能迪。

集傳 樂生興事。則其生也厚。是謂生生。先后。泛言商之

先王也。幼孫盤庚自稱之辭。比。同事也。爽。失也。言汝民

不能樂生興事。與我同心以遷。我先后大降罪疾於汝。

曰。汝何不與朕幼小之孫同遷乎。故汝有失德。自上其

罰汝。汝無道以自免也。黃氏度曰。自上降罰於汝。汝無能迪吉矣。

集說 金氏履祥曰。此節言民不體君之罪。○劉氏應秋曰。猷。即遷徙之謀。同心。即康共之心也。

古我先后。既勞乃祖乃父。汝共作我畜民。汝有

戕。則在乃心。我先后綏乃祖乃父。乃祖乃父乃

斷棄汝。不救乃死。

集傳 既勞乃祖乃父者。申言勞爾先也。汝共作我畜民

者。汝皆為我所畜之民也。戕。害也。綏。懷來之意。謂汝有

戕害在汝之心。我先后固已知之。懷來汝祖汝父。汝祖

汝父亦斷棄汝。不救汝死也。

集說 金氏履祥曰。此節言君民相體之義。以申明民不體君之罪。○鍾氏天才曰。民不從遷。不惟得罪於

先王。而且得罪於其祖父也。

茲予有亂政同位。具乃貝玉。乃祖乃父。丕乃告我高后。曰。作丕刑于朕孫。迪高后。丕乃崇降弗祥。

集傳 亂治也。具多取而兼有之謂。言若我治政之臣所

與共天位者。不以民生為念。而務富貝玉者。氏穎達曰。貝者水

蟲。古人取其甲以為貨。如今之用錢然。是行用之貨也。貝玉物之最貴者。責其貪財。故舉二物言之。其祖

父亦告我成湯。作丕刑于其子孫。啓成湯。丕乃崇降弗祥而不赦也。此章先儒皆以為責臣之辭。然詳其文勢。

曰。茲予有亂政同位。則亦對民庶責臣之辭。非直為羣臣言也。案上四章。言君有罪。民有罪。臣有罪。我高后與爾民。臣祖父。一以義斷之。無所赦也。王氏曰。先王設教。因俗之善而導之。反俗之惡而禁之。方盤庚時。商俗衰。士大夫棄義即利。故盤庚以具貝玉為戒。此反其俗之惡而禁之者也。自成周以上。莫不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故其俗皆嚴鬼神。以經考之。商俗為甚。故盤庚特稱先后與臣民之祖父。崇降罪疾為告。此因其俗之善。

而導之者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原神之意而為之辭。以懼其子孫耳。○朱子語類。問盤庚言其先王與其羣臣之祖父。若真有物在其上。降災降罰。與之周旋。從事日用之間者。竊謂此亦大概言理之所在。質諸鬼神而無疑。爾而殷俗尚鬼。故以其深信者導之。夫豈亦真有一物耶。曰。鬼神之理。聖人蓋難言之。謂真有一物固不可。謂非真有一物亦不可。若未能曉然見得。且缺之可也。○時氏瀾曰。根本之病。非發其根本之良心。何以能治。敬畏祖父者。人之良心也。盤庚提其祖父而言之。敬畏之心。豈不油然而顧。戀財寶之念輕矣。○陳氏櫟曰。神后言神靈在天。高后言功德崇高。與先后皆指先王之遷都者言之。大意言我不率民以遷。先王必罪我。汝不從上以遷。不特先王罪汝。汝之祖父亦禍汝矣。

嗚呼。今予告汝不易。永敬大恤。無胥絕遠。汝分猷念以相從。各設中于乃心。

集傳

告汝不易。即上篇告汝于難之意。

孔氏安國曰。凡所言皆不易之

事。○孔氏穎達曰。此易讀為難易之易。不易言其難也。

大恤。大憂也。今我告汝以

遷都之難。汝當永敬我之所大憂念者。君民一心。然後可以有濟。苟相絕遠而誠不屬。則殆矣。分猷者。分君之所圖而共圖之。分念者。分君之所念而共念之。相與也。中者。極至之理。陳氏師凱曰。無過不及。舉天下各無以加之。故謂之極至之理。

以極至之理存于心。則知遷徙之議為不可易。而不為浮言橫議之所動搖也。

集說

王氏樵曰。前曰一。此曰中。民心皆有一。民心皆有一。中。聖賢理會利害處。即義理。故隨事而有不偏之準。不二之則。

附錄

孔氏穎達曰。鄭云。我所以告汝者。不變易言。必行之謂。盤庚自道已言。必不改易。與孔異。

乃有不吉不迪。顛越不恭。暫遇姦宄。我乃劓殄滅之。無遺育。無俾易種于茲新邑。

集傳

乃有不善不道之人。顛隕踰越。不恭上命者。孔氏穎達

曰。隕越。是遺落廢失之意。

及暫時所遇。為姦為宄。

成十七年左傳曰。亂在外為姦。在內

為宄。

劫掠行道者。我小則加以劓。

孔氏穎達曰。五刑。截鼻為劓。

大則殄

滅之。無有遺育。毋使移其種。

孔氏穎達曰。易種。相染易也。惡種在善人之中。則善

人亦變。易為惡。

于此新邑也。遷徙道路閒關。恐姦人乘隙生變。

故嚴明號令以告勅之。

集說

黃氏度曰。遷徙之際。固當明法禁。而況嘗有異論動搖。或恐姦邪乘閒而作。必當周防也。

往哉生生。今予將試以汝遷。永建乃家。

集傳

往哉。往新邑也。方遷徙之時。人懷舊土之念。而未

見新居之樂。故再以生生勉之。振起其怠惰。而作其趨事也。試用也。今我將用汝遷。永立乃家。為子孫無窮之業也。

集說 劉氏克莊曰。曰往哉生生。曰汝何生在上。曰汝萬民乃不生。凡三言之。謂遷以利民。非止利君也。曰今予將試以汝遷。安定厥邦。曰今予將試以汝遷。永建乃家。凡再言之。謂將為臣民建家。非止為國定都也。○陳氏櫟曰。生生。生養不窮之道也。末二句。應前安定。厥邦。前以邦言。此以家言。互文見意。民惟邦本。本固邦寧。必民家永建。而後邦國安定也。

盤庚下

集說 材氏之奇曰。此篇盤庚既遷。猶恐民情未盡。諭其意。故復為之反覆告諭。申前篇之義。推其赤心。以與斯民同其勞逸。共其好惡。未嘗致疑於其間。蓋其愛民惻怛之意。充實於中。而優游寬大之語。發見於外。皆其心之所誠然者也。

盤庚既遷。奠厥攸居。乃正厥位。綏爰有衆。

集傳 盤庚既遷新邑。定其所居。正君臣上下之位。慰勞

臣民遷徙之勞。以安有衆之情也。此史氏之言。

集說 王氏炎曰。定居謂君有寢廟。臣有邑宅。民有廛里。○王氏樵曰。居者。官府民廛井邑之居。位者。君卿大夫士民上下之位。既奠其居。乃各正其分。首呼集慰。勞而安之。○孫氏繼有曰。新都草昧之初。名分不可以

不正。閒關遷徙之後。衆情不可以不綏。正者。正其體統。無使紊亂之謂。綏者。慰其勞苦。無使猜疑之謂。有衆兼臣民而言。此篇多綏衆之辭。

曰無戲怠懋建大命。

集傳曰。盤庚之言也。大命。非常之命也。遷國之初。臣民上下。正當勤勞盡瘁。趨事赴功。以爲國家無窮之計。故

盤庚以無戲怠戒之。以建大命勉之。

集說 小氏之奇曰。中篇曰。予迓續乃命于天。既遷而告之曰。懋建大命。言我雖能續汝命于天。汝心能無戲怠。然後可以立汝之命也。○吳氏澄曰。無戲。欲其敬事。無怠。欲其勤事。大命。兼民命國命而言。建命。謂命雖

在天。立之在我。使民有以遂其生。國有以永其祚也。當時傲上從康。習於戲怠。未遷則以爲憚。既遷則以爲足。不復爲自勉自立之計。故以此戒之。

今予其敷心腹腎腸。歷告爾百姓于朕志。罔罪爾衆。爾無共怒。協比讒言。予一人。

集傳 歷。盡也。百姓。畿內民庶。百官族姓。亦在其中。

集說 黃氏度曰。遷事。百姓容有不能盡知。吾心者。浮言胥動。今悉無罪汝。○吳氏澄曰。敷心腹腎腸。謂無一不布露也。臣民雖既遷。盤庚猶慮其強從上命。非出本心。怨怒未忘。故明白洞達。以釋其疑。

古我先王。將多于前功。適于山。用降我凶德。嘉

績于朕邦。

集傳

古我先王湯也。適于山，往于亳也。契始居亳，其後

屢遷。成湯欲多于前人之功。

王氏樵曰：湯以亳而興，王業之興，是多于前人之功。

故復往居亳。案立政三亳，鄭氏曰：東成皐，南轅轅，西

降谷，以亳依山，故曰適于山也。降，下也。

黃氏度曰：猶依今言減少也。

山地高水下，而無河圯之患，故曰用下我凶德。嘉績，美

功也。

孔氏安國曰：下去凶惡之德，立善功於我國。

集說

金氏履祥曰：此章謂亳殷之地，高爽依山。古我先王將恢大前人之烈，是以建都于亳，用降我凶德。

猶傳所謂有汾澮以流其惡，國語所謂沃土民不才，瘠土民好義之意。蓋消斯民沈溺重墜之疾，而絕後世驕奢淫侈之風也。○吳氏澄曰：凶德謂民受水患，適亳依山，自此民獲其吉，所以降其凶德。又成美功於我邦，謂湯由亳而興有天下也。

今我民用蕩析離居，罔有定極。爾謂朕曷震動萬民以遷。

集傳

今耿爲河水圯壞，沈溺墊隘，民用蕩析離居，無有

定止，將陷於凶德，而莫之救。爾謂我何故震動萬民以

遷也。

集說 孔氏安國曰。言皆不明已本心。○時氏瀾曰。民無遠慮。未見水害而不欲遷。猶可。今既蕩折離居矣。猶憚於遷。何也。瀕水之民。水至則憂。水去則忘之。極者。止也。水所圯壞。已無所止其身矣。尚不自覺。姑欲苟安。反謂我何為震動萬民以遷。民既出此言。豈不自疑。述其所言。無復他意。使之釋然也。

肆上帝將復我高祖之德。亂越我家。朕及篤敬。恭承民命。用永地于新邑。

集傳 乃上天將復我成湯之德。而治及我國家。我與一二篤敬之臣。同心同德之人也。敬承民命。用長居于此新邑也。

集說 時氏瀾曰。所以遷者。蓋上帝將復我高祖成湯之德。以治我家。亳邑。湯之舊都。盤庚非特欲復成湯之故業。蓋將復成湯之法度紀綱。聖人所居。風聲氣習。尚有可考求之。以為治也。○中氏時行曰。此言已之遷都。實天意所在。正對上曷震句。曰上帝者。盤庚不敢以為已功。而擬先王。故歸之天也。朕及篤敬。即復祖德而治國家之事。篤敬。是審利害之實。而謀其遷者。忠誠體國之臣也。恭承民命。即迓續乃命之意。言君臣一心致敬。以承續民命。使趨利避害。舍危就安。用長居于新邑也。

肆予冲人。非廢厥謀。弔由靈。各非敢違。卜用宏。茲賁。

集傳 冲。童。弔。至。由。用。靈。善也。宏。賁。皆大也。孔氏穎達曰。樊光曰。周禮。

云其聲大而宏詩云有賁其首是宏賁皆為大之義也言我非廢爾眾謀乃至用

爾眾謀之善者指當時臣民有審利害之實以為當遷

者言也爾眾亦非敢固違我卜亦惟欲宏大此大業爾

言爾眾亦非有他意也蓋盤庚於既遷之後申彼此之

情釋疑懼之意明吾前日之用謀略彼既往之傲惰委

曲忠厚之意藹然於言辭之表大事以定大業以興成

湯之澤於是而益永盤庚其賢矣哉

集說

孔氏穎達曰禮將有大事必謀於眾謀眾乃是常理故言非廢謂已不自專也眾謀必有異見故至

極用其善者○林氏之奇曰成公六年左傳曰聖人與眾同欲是以濟事盤庚能善用謀之意也○張氏九成曰盤庚非特不廢人謀卜者鬼謀亦不敢違之是人謀鬼謀皆以為當遷○人氏履祥曰此章以上喻民○陳氏櫟曰此篇如多于前功以下朱子本疑之如弔由靈宏茲賁等語實難曉姑依前注觀之可也

附錄

蘇氏軾曰賁飾也大此郊廟朝市之飾○陳氏傅良曰各非敢違卜蓋曰吾與汝皆非私意各惟卜

是用以求其宏大藩飾之事爾

案宏賁皆大之義孔疏所引有賁其首者足相証矣然向中兩字皆大之意終不甚分曉或作賁卦之賁則在立國規模郊廟朝市之賁飾煥然一新上說宋儒蘇軾陳傅良主此似亦有理存之以備一解

嗚呼邦伯師長百執事之人尚皆隱哉

集傳 隱痛也。盤庚復歎息言爾諸侯公卿百執事。孔氏穎達

曰百執事謂大夫以下諸有執事之官也。之人庶幾皆有所隱痛於心哉。

集說 林氏之奇曰邦伯者邦之諸侯師長者眾官之長六卿也。百執事之人則其屬也。○金氏履祥曰此

章以下喻臣。○吳氏澄曰新遷之民生理未復諸臣當惻然憫痛愛護封殖之。

案 經言邦伯漢孔氏以為二伯及州牧唐孔氏疏云東西二伯及九州之牧也。蘇氏林氏則云邦之諸侯黃氏

度謂諸侯一國之長伯長也。蔡傳不從二孔故但以諸侯言或以為遷都不及畿外之諸侯而謂孔傳說是蔡

以邦伯只指諸侯為未必然禮不云乎內諸侯祿也外諸侯嗣也。意此處傳專主內諸侯而言注疏所云伯牧

正嫌其涉於畿外耳。蓋二伯之分陝隱五年公羊云天子三公相也。自陝以東周公主之陝以西召公主之一

予其懋簡相爾念敬我衆。

集傳 相爾雅曰導也。我懋勉簡擇導汝以念敬我之民

衆也。

集說 時氏瀾曰乍至新邑敬民之念稍弛民即有不得其所者矣。○陸氏經曰念敬我衆謂念之而不忘

相處乎內然則二伯亦未必在內也。況二伯之設殷時未必有之。若八州八伯各有其屬尤當在畿外也。至注云州牧者或以為當州之牧然唐孔氏明言九州之牧矣。則是注疏語涉游移而蔡所云諸侯者專主內諸侯也。此為得之又考鄭康成曰殷之州長曰伯虞夏及周為牧鄭之洽聞亦必有據此則所謂當州之長乎其說優於二孔。

敬之而不忽也。

朕不肩好貨。敢恭生生。鞠人謀人之保居。敘欽。

集傳 肩任。敢勇也。鞠人謀人。未詳。或曰。鞠養也。我不任

好賄之人。惟勇於敬民。以其生生為念。使鞠人謀人之

保居者。吾則敘而用之。欽而禮之也。劉氏應秋曰。敘以

言。

集說 王氏十朋曰。導其耕桑。薄其稅斂。使老幼不失其

人保居之事也。既養之。又安之。則斯民之生生得矣。○
吳氏澄曰。言我不任貪人。有能敢於恭承民之生生。俾

貧富各保其居者。則任之敬之。

今我既羞告爾于朕志。若否罔有弗欽。

集傳 羞進也。若者。如我之意。即敢恭生生之謂。否者。非

我之意。即不肩好貨之謂。二者爾當深念。無有不敬我

所言也。

集說 馬氏森曰。不肩好貨。敢恭生生。斯二者。一則我志

之所若。一則我志之所否。今我既進告而無隱矣。爾必於我所若者而勉之。所否者而戒之。罔有弗欽焉。

可也。○湯氏顯祖曰。前告朕志。志在恭承民命。此告朕志。志在念敬我眾一也。

無總于貨寶。生生自庸。

集傳 無。毋同。總。聚也。庸。民功也。王氏樵曰。以民之生。此生為功而自勉也。

則直戒其所不可為。勉其所當為也。

集說 真氏德秀曰。廉雖小善。貪乃大惡。此盤庚所以有貨寶之戒。○劉氏克莊曰。又拈起次篇貝玉之言以勵之。曰不肩好貨。曰無總貨寶。可謂反覆告戒之至矣。○陳氏櫟曰。敬我之所否。而無總貨寶。申不肩好貨之戒。敬我之所若。而生生自庸。申敢恭生生之訓。

式敷民德。永有一心。

集傳 式。敬也。敬布為民之德。永任一心。欲其久而不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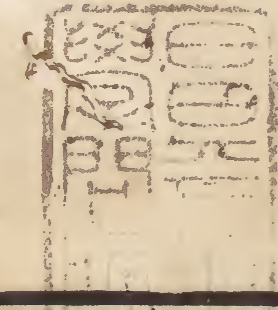
也。盤庚篇終戒勉之意。一節嚴於一節。而終以無窮期之。盤庚其賢矣哉。蘇氏曰。民不悅而猶為之。先王未之有也。祖乙圯於耿。盤庚不得不遷。然使先王處之。則動民而民不懼。勞民而民不怨。盤庚德之衰也。其所以信於民者未至。故紛紛如此。然民怨誹逆命。而盤庚終不怒。引咎自責。益開眾言。反復告諭。以口舌代斧鉞。忠厚之至。此殷之所以不亡而復興也。後之君子。厲民以自用者。皆以盤庚藉口。予不可以不論。

集說 林氏之奇曰。上篇告之以汝克黜乃心。而終篇則曰永肩一心。蓋謂欲黜其傲上從康之心。則在於施實德于民。則能一心以事上矣。私心去。則義理自明。義理明。則物莫能奪。而愛民之實著矣。○吳氏澄曰。用敷布其德於民。永久守此一心。而不變也。始終不貳之謂一。

總論 呂氏祖謙曰。三書反覆折難。須於包容處看其德量。於委曲訓誥處看其恩意。於規畫纖悉處看其措置。○三氏天與曰。三篇中皆有告臣民之辭。蓋盤庚本意在誥諭胥怨之民。而其中責臣之意尤重者。以當時君民之情不通。皆羣臣為之閒也。去其閒。而後君民之情通。遷都之計定矣。○蔣氏悌生曰。上篇始有遷都之謀。世臣不利。故造浮言以惑眾。愚民無知。怨咨譴起。盤庚乃出教令。大意皆責在位之人。多示嚴刑以威之。中篇臨行告諭。大意在位既從。下民如風行草偃。不必示以威。惟慮塗中寇攘竊發。故特嚴刑以禁之。下篇上

下奠居。勞事已過。故統諭之。皆撫綏之意。上篇威多於恩。中篇恩威竝行。下篇弛威崇恩。此盤庚三篇之殊義也。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卷第八



嘉慶壬子

欽定書經傳詁彙纂

卷八

臣

[Faded text within a rectangular border,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